公司代码:600853　　公司简称:龙建股份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张志国	出差在外	丁波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19年度经营情况,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37,417,955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122,538.65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建股份	600853	北满特钢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梓丰	许晓艳
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109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109号
电话	0451-82281252	0451-82268037
电子信箱	lzf200508@163.com	li_xuxiaoyan@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公路工程建设施工。公司目前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专业承包叁级等施工资质及公路行业设计甲级设计资质。

公司具有商务部“对外援助物资项目总承包企业资格”、“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总承包企业资格”,具备竞争承揽援外工程项目管理任务的优势。公司“对外援助成套项目管理企业资格”于2019年1月27日到期,但商务部尚未发出办理资格延续的公告,公司正在积极跟进资格延续相关事宜。

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为:

1.施工总承包模式

在施工总承包模式下,公司负责整个工程所有分项和各个专业的全部施工任务,业主负责支付工程进度款。公司可将部分专业工程分包给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施工单位,并对其工程质量进行管理、监督,对分包单位的施工质量向业主负责。最终,业主及业主委托监理或质量监督部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行检验,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后,公司向业主提交各项工程资料。

2.BT(建设-移交)模式

BT(建设-移交)模式中,公司与业主方签订合同,由公司负责项目融资和工程施工,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建设,经验收完毕后,将符合质量要求的设施移交给业主方,业主方根据合同约定分期向公司支付项目投资成本和投资收益。

3.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

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中,公司与业主方签订合同对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并在一定时期内对建设项目享有经营权,依据合同约定在运营期内通过收取运营费用回收投资并获取投资收益。运营期结束后,公司将该设施移交给业主方。

4.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中,公司与项目相关主管政府合作。政府部门不拥有项目,也不经营项目,而是通过给予某些特许经营权和给予项目一定数额的从属性贷款或贷款担保作为项目建设、开发和融资的支持。公司和代表政府的股权投资机构合作成立PPP项目公司,以合同形式确定各成员的出资比例和形式。项目公司是项目的实施者,具体负责项目从融资、设计、建设和运营直至项目最后的移交等全过程的运作。在项目运作过程中,项目公司的职能主要包括投标与谈判、项目开发、运营和移交、确保项目的服务质量等。项目特许期结束,经营权或所有权转移时,项目公司清算并解散。

5.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模式

EPC(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实行全过程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总承包人是EPC总承包项目的第一责任人。总承包商最终是向业主提交一个满足使用功能、具备使用条件的工程项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模式充分发挥设计在整个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主导作用,有利于工程项目建设整体方案的不断优化;有效克服设计、采购、施工相互制约和相互脱节的矛盾,有利于设计、采购、施工各阶段工作的合理衔接,有效地实现建设项目的进度、成本和质量控制符合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约定,确保获得较好的投资效益;建设工程质量责任主体明确,有利于追究工程质量责任和确定工程质量责任的承担人。

(二)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属于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施工领域,行业景气指数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明显。报告期内,党中央、国务院印发《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内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保持总体上升的趋势,各相关市场将进一步分化。

2019年全国交通工作会议指出:完成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1.8万亿元左右。新改建农村公路20万公里,实现具备条件的乡镇、建制村通硬化路。新增内河高等级航道达标里程400公里。新增通客车建制村5000个,其中贫困地区3000个。

2019年全省交通工作会议指出:公路水路计划年度建设投资200亿元,计划开工建设4个高速公路项目282公里,争取开工52个普通国省道项目2,200公里。

建设交通强国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有力支撑。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了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宏伟目标。建设交通强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一部分,也是先行领域和战略支撑。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打造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能有效支撑制造强国、贸易强国、海洋强国、科技强国等具体强国目标实现,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有力支撑。在“一带一路”建设的大格局下,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将为推动形成陆上、海上、天上、网上四位一体的设施联通,更好促进沿线各国政策沟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以及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提供坚强的交通运输保障。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9,743,796,397.02	15,371,977,338.57	28.44	12,778,103,051.67
营业收入	11,106,371,251.76	10,505,176,762.75	5.72	10,063,772,71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208,401.51	146,285,507.41	52.58	139,287,08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9,531,965.51	144,263,385.63	52.17	123,030,88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6,456,332.80	1,546,202,074.93	18.77	956,547,26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123,569.29	-985,675,004.80		-1,286,952,396.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65	0.1805	47.65	0.25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65	0.1805	47.65	0.25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493	10.6996	增加2.6498个百分点	15.646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64,476,970.85	2,092,049,273.09	3,752,806,292.27	4,597,038,71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75,617.82	37,195,462.80	72,465,303.04	119,523,25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09,468.26	37,104,529.06	72,273,677.91	116,763,22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148,545.38	-272,049,997.15	-239,260,076.53	287,335,049.7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2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0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901,929	372,241,692	44.45	139,568,000	质押	116,336,845	国有法人
					冻结	65,000,000	
谢文娟	1,128,180	4,888,78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726,000	3,146,000	0.38	0	无	0	国有法人
林国忠	1,021,348	3,101,008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光明	2,798,520	2,798,52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永献	2,162,300	2,180,0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泽利	2,122,190	2,122,190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於仁杰	1,050,888	2,058,500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文生	581,250	1,891,450	0.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德云	384,000	1,664,000	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年,龙建人用汗水浇灌收获,用实干笃定前行,广大干部职工凝聚发展共识,以继往开来的气魄,秉承初心的定力,主动求变的决心,精诚团结、实干笃行,新增合同订单创历史新高,实现连续五年营业收入与利润持续高增长的可喜局面。报告期新新增合同订单2,133,873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110,637.13万元,实现利润总额30,620.00万元,实现净利润22,320.84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9日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集团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的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集团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集团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1)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上述调整,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还相应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7,033,481.95元。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减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21,881,004.97元,其中调减未分配利润20,916,407.61元、调减盈余公积964,597.36元;累积调增少数股东权益27,198.64元。

(2)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上述调整,本公司财务报表还相应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3,215,324.54元。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调减股东权益9,645,973.59元,其中调减未分配利润8,681,376.23元、调减盈余公积964,597.36元。

2、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本集团结合业务实际情况,为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相关、可比的会计信息,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9日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019年1月1日	公司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涉及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此项会计估计变更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金额: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原因及适用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9年4月2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批准,公司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营业成本	增加8,595,928.08
	管理费用	增加459,675.68
	销售费用	增加114,728.51
	研发支出	增加111,804.81
	固定资产	减少9,142,134.08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影响详见龙建股份2019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五、4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62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田玉龙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0-01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在公司总部427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独立董事张志国因出差在外委托独立董事丁波代为表决。4名监事与公司总经理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玉龙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1:《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1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2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3:《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议案3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4:《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议案4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议案5:《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5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6:《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37,417,955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5,122,538.65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关于议案6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0”号临时公告。

议案6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7:《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7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8:《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津贴按4万元/年/人(不含税)确定。其他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

议案8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9:《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高管人员薪酬分配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9年度公司高管人员基本薪金:总经理16.3万元/年(含税),其他高管人员13万元/年/人(含税);高管人员2019年度绩效薪金与奖励薪金尚未最终确定,待最终确定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议案10:《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议案10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议案11:《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1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年度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70 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38 万元(不含税)。

关于议案12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1”号临时公告。

议案12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13:《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议案13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13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14:《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议案14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2”号临时公告。

议案15:《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开挂牌转让金资子公司五公司70%股权的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调整发展战略规划定位,同意公司终止公开挂牌转让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70%股权。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在提前充分研究了提交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的前提下,就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关于龙建股份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四、上网公告附件

1、关于龙建股份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2、中审众环关于龙建股份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3、海通证券关于龙建股份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报备文件

龙建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0-01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在公司总部427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监事张志国因出差在外委托监事丁波代为表决。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1:《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1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2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3:《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年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4:《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关于议案4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0”号临时公告。

议案4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5:《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议案5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2”号临时公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1、中审众环关于龙建股份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海通证券关于龙建股份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0日

●报备文件

龙建股份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0-02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03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226,072,769.80 元,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00,498,946.26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32,281,324.94元)。

根据2019年度经营情况,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37,417,955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122,538.65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1.26%。 剩余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利润分配预案需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及通过后实施。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226,072,769.80 元,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00,498,946.26元。公司2019年度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25,122,538.65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1.26%。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目前国际市场基础设施建设的刚性需求依然强劲,国家积极实施“一带一路”倡议,助力企业走出去;国内加大对基建补短板、脱贫攻坚战、区域发展等战略的政策支持力度,公司所处的公路、市政等基础设施领域的市场需求依然较大,基建市场整体处于平稳较快发展的趋势。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主业为建筑工程项目施工,集设计、投资、建设、营运于一体。近年来,公司积极抓住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机遇,参与建设了大量传统招投标项目和基础设施PPP 项目,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公司在深化改革、增强核心竞争力和提高发展质量的道路上逐渐走实走深。

(三)公司盈利水平和资金需求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0,637万元,同比增加5.72%;实现利润总额30,620万元,同比增加41.16%;实现净利润22,607万元,同比增加53.1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974,380万元,较去年末增长28.44%,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生产经营和投资活动资金的需求量也随之增大。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加上所属施工项目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的行业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不宜采取较高的现金股利分红政策。

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后续生产经营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0年,公司一方面将牢牢抓住新的市场机遇,稳定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等资本性开支,满足生产发展需要;另一方面,不断巩固扩大公司在公路、市政等传统优势市场份额,加大对增量市场投入;最后,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大深化改革的力度,主动适应市场形势,全力以赴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多、更大的价值或回报。

因此,充分考虑公司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制定了较为稳健的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以8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从公司发展阶段、业务特点及实际发展情况,并综合考虑当前资金需求和后续投资规划拟定的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我们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需要,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利润分配预案需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及通过后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关于龙建股份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报备文件

1、龙建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

2、龙建股份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0-02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股份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成立日期: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2)内部治理结构和组织体系:中审众环秉承“寰宇智慧,诚信知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中审众环建立有完善的内部治理结构和组织体系,事务所最高权力机构为合伙人大会,决策机构为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并设有多个专业委员会,包括:战略发展及业务规划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质量控制委员会、人力资源及薪酬考核委员会、财务及预算管理委员会、国际事务协调委员会、专业技术及信息化委员会等。在北京设立了管理总部,在全国设立多个区域运营中心,建立起覆盖全国地大部分地域的服务网络,在国内主要省份及大中型城市包括:武汉、北京、云南、湖南、广州、上海、天津、重庆、广西、四川、山西、江西、河北、河南、深圳、珠海、东莞、佛山、海南、福建、厦门、浙江、江苏、山东、潍坊、安徽、黑龙江、辽宁、吉林、大连、陕西、西安、贵州、新疆、内蒙古和香港等地设有36个分支机构,并在质量控制、人事管理、业务管理、技术标准、信息管理等各方面实行总所的全方位统一管理。事务所总部设有多个特殊及专项业务部门和技术支持部门,包括管理咨询业务部、IT信息审计部、金融业务部、国际业务部和质量控制部、专业标准培训部、市场及项目管理部、信息部、人力资源部、职业道德监察部等部门。

(3)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4)执业资质: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

(5)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中审众环自1993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分支机构相关信息:

公司审计业务由中审众环黑龙江分所具体承办。黑龙江分所成立于2013年11月,分所合伙人王栎,已经取得由黑龙江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110001540029)。黑龙江分所注册地为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65号9层。目前拥有从业人员31人,其中注册会计师12人。黑龙江分所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2、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2019年末合伙人数量:130人。

(3)2019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及近一年的变动情况:2019年末注册会计师1,350人,2019年较2018年新增365人,减少188人。

(4)是否有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及其2019年末人数:是,2019年末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900余人。

(5)2019年末从业人员总数:3,695人。

3、业务规模

(1)2018年度业务收入:116,260.01万元。

(2)2018年净资产金额:7,070.81万元。

(3)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

2018年上市公司家数125家;截止2020年3月1日,上市公司家数159家。

2018年上市公司收费总额:17,157.48万元。

2018年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2018年上市公司资产均值:1,252,961.59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中审众环年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4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中审众环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中审众环最近3年累计收(受)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为中国证监会各地证监局出具的15封警示函,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各地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

王栎,中国注册会计师(CPA),中注协资深会员,曾主持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从业经历16年,其中证券从业经历工作16年。现为中审众环合伙人、中审众环黑龙江分所负责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

(2)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

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为罗跃龙,中国注册会计师,中注协资深会员,曾主持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从业经历22年,其中证券从业经历工作13年。现为风险管理及质量控制委员会委员、湖南质控中心负责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

(3)拟签字会计师

吴枫,中国注册会计师(CPA),曾主持及参与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从业经历11年,其中证券从业经历工作11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1)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合伙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